

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度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相關事務訪視輔導計畫

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本計畫依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臺教體署全（三）字第1100048857號函辦理。

貳、目的

為使救生員資格檢定辦理順利並依據試務中心之規劃，召集試務相關工作人員參與本試務工作坊，說明救生員資格檢定之準備與執行等各項工作內容，及流程與操作等相關事宜。

參、主辦單位

教育部體育署

肆、承辦單位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伍、辦理時間及地點

時間：111 年 3 月 5 日（六）上午 9 時起至 12 時止

地點：Zoom 雲端視訊會議

陸、參加資格與遴派

一、參加資格（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條件者）：

- （一）110 年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管理者。
- （二）110 年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者。
- （三）救生員訓練受認定機構、各級學校教師、專案計畫助理及大專校院學生。
- （四）具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證者。

(五) 須能熟悉電腦文書操作者。

二、遴派方式：

(一) 以居住地鄰近檢定地點者為優先遴派（遴派人數依該場應檢人數調整）。

(二) 曾擔任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資格檢定試務工作及具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證且能全程參與檢定工作者為優先遴派。

柒、報名資訊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24 日（四）截止，逾期不予受理。

二、報名方式：符合條件資格者，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寫報名表單。

報名表連結：

三、研習名額：本場次工作坊研習人員以 280 人為限。

四、報名表資料僅限於本次研習使用，承辦單位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妥善保管。

捌、工作坊時程表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09:00-09:20	報到	執行小組
09:20-09:30	始業式	執行小組
09:30-10:20	檢定試務說明	待聘
10:20-10:30	休息	
10:30-12:00	檢定工作人員職責 及各項工作內容說明	待聘
12:00	結業式	執行小組

玖、聯絡方式：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執行小組

電話：(02) 2395-4003、(02) 2395-4004

地址：100025 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321號／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體育室

E-mail：lg2021@ntub.edu.tw

壹拾、附則

- 一、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 二、建議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避免手機可能因電話、訊息、電力等因素導致斷線。
- 三、本工作坊課程結束後，將以掛號方式郵寄研習證明至指定之地址。